開放文學 - 風土人情 - 巴西狂歡節 四十.

一安靜下來,由於大麻的作用,人就遁入了他鄉。等我想起凱洛琳今夜要走,心頭立刻感到一震,人也醒了過來。 環顧四周,凱洛琳不在房中,她走了!不辭而別?我的禮物還沒送給她,她怎麼能走?

我立刻起身去找,她房中透出光亮,門半掩著。我推門進去,她正盤坐在地上,呆呆地凝視著蠟燭。

「早上很冷,妳可以裹在肩上。」我看到自己的手,拿了條毛巾,放在她身旁。

她唔了一聲,沒有反應,也沒有拒絕。

我蹲了下來,眼前景象又漸漸遙遠了。我看到她坐在摩托車後,駕車的是一個無腿的陌生人。車子平穩地飛進了雲端,再見,再見了,我把手伸了出去。

她迷茫地抬起頭來,望著我,似曾相識。不知她要什麼?對了,她要走了,走了,我說:「我來道別。」

她慢慢低下頭去,幽幽地說:「還沒有到道別的時候。」

啊!她不走了,那多好!什麼很好?我的手還在前面,在做什麼?收回來!我的身體輕飄飄的,啊!原來蹲得腳麻了。怎麼?我的手還在前面?收回來!我一用力,身體一動,這才清醒了些。收回手,人卻依舊蹲著。

後面的門在響,遠遠地傳來了東尼的叫聲:「你們躲著人在談心啊?」

他手中拿著一個塑膠枕頭,那是他心愛的寶貝。枕頭上面印著兩條笨重的犀牛,它們一面交尾,一面用英文勸著世人:「要做愛,不要戰爭。」

他坐到凱洛琳身邊,我見她一邊把那條毛巾塞到身子下,一邊轉過身去,面對著他。我也找了個角落坐下,準備把她看個夠。 枕頭是要送她的,她不要,說:「我沒有房間(room)放它。」

多可憐的她,連個房間都沒有,我迷茫地想著。

東尼卻懂她的意思,他把枕頭裡的空氣放光,摺成很小的一塊,放在她面前,說:

「我不信這樣小也放不下。」

我這才想起,room也是空間的意思。

凱洛琳搖搖頭,說:「一點都放不下。」

「真的不領情?」

她還是搖頭,東尼氣得把枕頭往蠟燭上一放,嗤的一聲,放了一屋子火光。接著是一股刺鼻的黑煙,他好像一個在舞台上表演 的魔術師。

「妳就是不肯接受別人的好意!」

凱洛琳微笑著,她哀淒的目光停在我身上。我們四目相投,一時,宇宙停頓了。

東尼也頗有所感,他問:「妳能不能告訴我,這段時間妳有什麼感想?」

她想了一會,說:「很像電影中的慢動作。」

可不是嗎?一切都是那麼緩慢,可以分解成一個個連續的鏡頭。美得眩目,令人窒息。只可惜再慢的時間,也都是要過去,在回憶中,不過是拖得好長好長的一聲嘆息。

東尼站起來,又把她拉起,說:「今夜為妳餞行,出來喝杯酒。」

「我不喝酒。」

東尼好像沒聽到,硬把她拖走了。

沒有酒喝,但大麻不斷地傳來。醉得深了,眼前的一切都失去了意義。

這一次我失蹤了,既沒有感覺到什麼,卻又似在哪個熟悉的地方。我也不想瞭解,渾渾沌沌的,只有那俱樂部傳來的音樂,偶而飄上心頭。

凱洛琳又站了起來,來回走著收拾東西,在我面前經過了好幾次。我又記起她瑟縮在車上,寒風揚著她的秀髮,一股涼意襲來……是她在我面前飄過。我似乎叫著:「凱洛……」

她回過頭來,幻景消逝了,她迷茫地望著我。那令我心醉的灰色眸子,在燭光中,分外澄澈。我想叫她留下,不要坐摩托車走,那會受涼的。只是,嘴裡卻喃喃地說:「清晨很涼啊......」

她會留下嗎?似乎不可能!我說:「陪著我吧!」她說:「相愛為什麼要長相廝守?」那麼,她是愛我的了?「我知道。」

她又走了,她知道什麼?她知道我的心。我呢?我知道什麼?生離死別是人生的主戲,永遠上演不完,我該隱居深山,與世隔絕。只要有認識的人,只要有所付出,就難免這一刻的到來。

面前的人少了很多,我記起東尼與漢斯到前面去了。瑪琍亞不知在誰的懷裡,兩個人黏成了一團。

凱洛琳又來了,她擁抱著甘格,甘格的半個身體還在瑪莉露懷中。他們在說什麼?那只是音樂聲,好熟悉的旋律。

她又起身,掠過我的面前,她沒有理我!...喂!滿臉的汗,睜不開的眸子。

她與秀子擁抱著,兩個人都在哭,不!三個人!尼奧在一旁,也簌簌的掉著眼淚。

她們在做什麼?女人真是水做的, 尼奧!他也會哭?哈哈!誰見過神像流淚?

是了!我突然驚醒,她在與大家辭別,果真要走了!走到哪裡去?里約?美國?

是什麼涼冰冰地滾過我的面頰?毛孔中帶著些微的酸癢,舔一舔,鹹鹹的。她到我面前辭行時,我忍得住淚潮嗎?心上陣陣酸麻,那微妙沁人的感覺,彷彿是一股逆流,由神經傳到大腦,引起了莫名的快感!走吧!別來見我!一了百了!我不能看她最後一眼,那種酸楚會擰斷我的靈魂。

儘管在海邊,我還是遠遠地眺望著。她在一個個的人影面前移動,看不見了,淚似一層煙幕,隔絕了她嫋娜的倩影。我全心全意地等著她的到來,我要對她說……說什麼?如同泉湧的淚潮,暢快地洗滌著我的心田,我嗅到了生命的氣息。它開啟了回憶之門,讓我回到那芬芳遍地的家園……

忘不了我慈愛的母親,我小時候,她就一直患著嚴重的肺病,終年在床褥間與病魔博鬥。為了怕把肺病傳染給我,又忍不住思念我。她常常把我叫到身邊,隔著床或桌子、椅子,靜靜地打量我一番,然後再把我趕走。她棄世時,我才十三歲,我不能瞭解她矛盾的心懷,只恨她的無情,卻又渴望著那永遠得不到的撫慰。

有時她叫我,我就故意抗命不去,有時我卻蓄意向前逼進。她就會大叫:「快走!快走!」看她叫得咳嗽、咯血,我心裡則充滿了哀痛、憤怒,老天多麼不公!

終於有一天,她永遠離我而去了。我只知道,她臨去時,還不斷的呼喚著我。

她永遠不會再叫我走開了,我是多麼希望再聽到她叫我走開啊。

愛往往不是立刻能進入人的心底的,往往要經過理智的淘洗,排除了外表的蔽障,才能認識它的面目。真正的愛是奉獻,而不

是佔有。不幸的是,奉獻需要時間來証明,而人類的感覺器官中,沒有一個是為時間設計的。

凱洛琳再度走過我的面前,到前面去了。為什麼還不與我告別呢?對了,東尼在工作室,她要先與東尼辭別,最後才輪到我。 多體貼啊!我們的感情與眾不同,離情的衝擊也一定特別強烈。到時她必然難以控制,當我倆抱頭痛哭時,淚流成瀑,樓下的 人會不會抱怨呢?

格林哥歪倒在他女友的懷裡,他站起來搖搖晃晃的走了出去。不,那是甘格,格林哥早走了,他口中含著掛行李的繩頭......西 班牙腔的英語。

「我將來會多麼懷念這些人!」是誰的聲音,多麼熟悉。「哇……」是小尼可在哭,可憐的小嬉皮,是誰叫你來到這裡?